

# 三明市以气候投融资试点为推手 促进绿色低碳发展

## Sanming promotes green and low-carbon development with climate investment and financing pilot



三明市是一座老工业基地城市,是中央苏区的核心区、中央红军长征的出发地,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孕育地和实践地。习近平同志在福建工作期间长期关心关注三明市发展,先后11次深入三明调研指导,走遍了三明的山山水水,作出了“青山绿水是无价之宝”“画好山水画”等一系列重要指示,这是三明的宝贵精神财富和长远发展的根本遵循。2021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强调,要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省建设布局,科学制定时间表、路线图,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三明市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是推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具体举措,是推进生态省建设、促进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的强有力的抓手。三明市作为革命老区,具有良好的生态资源和生态产业

优势,在绿色低碳发展、气候投融资等方面具有扎实工作基础和成效,但是自身经济基础较差、财政资金压力大,通过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的创新探索,有利于更好发挥三明的生态优势、改革优势、产业优势,引导和撬动更多的社会资本进入应对气候变化领域,对巩固革命老区脱贫攻坚、振兴发展、促进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具有重要典型示范意义。

在福建省委省政府、三明市委市政府的支持下,各级各有关部门积极准备、通力协作、共同努力,2022年8月4日,生态环境部等九部门公布气候投融资试点名单,三明市列入国家首批气候投融资试点。

### 一、先试先行为气候投融资试点 营造良好环境

绿色金融有效赋能。三明着眼改革

创新与绿色发展相融合,推动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积极探索具有特色的低碳绿色发展模式和发展路径,取得了显著成效。2020年,三明获批福建省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相继出台《福建省三明市绿色企业及绿色项目评价认定办法》等20多项绿色金融保障和激励政策;依托福建省金融服务云平台(“金服云”平台),设立绿色项目投融资平台,全市银行均已建立绿色金融服务中心,切实解决各类绿色融资贷款12.8亿元;市政府分别与兴业银行等3家银行签订绿色金融改革合作协议,金融机构参与积极性显著增强;2020年以来,三明创新22款绿色金融产品,其中“绿色金融服务中心”、电力绿色贷、首单VCS林业碳汇交易、水质指数保险、“碳中和”网点建设等5项创新成果被全省复制推广,通过不断探索政策体系创新,绿色低碳信贷余额不断增长,2021年全市绿色信贷余额105.68亿元,为低碳发展有效赋能。

低碳建设成效显著。2017年,三明获得第三批国家低碳城市试点,持续探索绿色低碳转型。近年来,围绕了第三批国家低碳城市试点建设,不断探索和总结低碳发展经验,制定了《三明市低碳发展规划》,开展了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及碳排放峰值研究,搭建了三明碳数据管理平台,积极推进能源结构、产能结构调整,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大力推广绿色建筑、清洁运输,为低碳城市建设夯实基础。“十三五”期间,单位GDP能耗累计下降21.2%,碳排放强度下降20.5%,非化石能源占比17%,2021年三明绿色建筑面积占比98.24%,低碳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林业金融改革亮点纷呈。三明森林覆盖率高达78.88%,是全国最绿城市之一,是全国的重点林区、全国林改的重要策源地、全国唯一的海峡两岸现代林业合作试验区。近年来,三明积极深化林业改革,不断探索“两山”转化路径,“林票”制度、“福林贷”、林业金融风险综合防控机制被列入《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改革举措和经验做法推广清单》,并创新推出“金林贷”“林融金”“惠林贷”等系列产品,为林票推广提供配套信贷资金支持。在此基础上,三明不断创新碳汇金融模式,在全国首创林业碳票,印发实施《三明市林业碳票管理办法(试行)》,研究制定《三明林业碳票碳减排量计量方法》,推出“碳票+金融”“碳票+生态司法”“碳票+会议碳中和”等应用场景,助推森林资源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设立永安碳汇专项基

金、沙县林业碳中和基金,开展“碳排放权绿色信托计划”“碳排放配额质押贷款”“碳汇资产保险”“林票质押贷”等一系列气候投融资工具,进一步将“沉睡的资产”变成“流动的资金”,推动环境权益和经济效益实现双赢。三明市林业金融改革方面成果丰硕,为开展气候投融资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 二、气候投融资试点助推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

三明市生态环境优良,2021年,市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为99.5%,大气、水环境质量各有5个县进入全省前十名,国(省)控和小流域断面水质均排名全省第一。但是作为老工业基地,工业产业偏老、偏重特征仍然比较突出,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仍处于起步阶段,低碳产业支撑较少、碳排放强度相对较高,项目储备不足,金融资金投向受限,绿色金融的信贷占比总体较小。同时还存在信息共享不畅,资金和项目的对接渠道不够畅通,面临资金投向困难的问题。

气候投融资是指为实现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和低碳发展目标,引导和促进更多资金投向应对气候变化领域的投资和融资活动,是绿色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三明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的创新探索,将引导更多资金精准流向低碳领域,为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和注入全新动力。

助力支持三明高质量发展。整合绿色信贷、绿色租赁、绿色基金等多元化金融服务,助力三明进一步发挥生态优先、比较优势,促进绿色低碳发展,培育内生动力,形成具有特色的绿色低碳发展路径,为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引领示范。

助力实现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引导和促进更多资金投向三明的高碳产业转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能源结构优化、节能降碳改造工程实施等减缓气候变化领域以及提高农业、水资源、林业和生态系统、气象、防灾减灾救灾等重点适应气候变化领域,助力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和低碳发展目标实现。

助力升级和完善绿色金融体系。通过研究和推动碳金融产品的开发与对接,完善气候投融资标准体系建设、金融模式创新等绿色金融体系升级,稳妥有序探索开展包括碳基金、碳资产质押贷款、碳保险等碳金融服务,推动碳金融体系创新发展,促进绿色低碳

转型升级。

助力区域低碳领域协同发展。通过气候投融资政策引导,推动三明深度融入区域发展大局,创新引领闽东北、闽西南等经济协作区的区域合作,共同策划实施新能源、可持续林业等低碳领域重大项目;通过区域协作联动,立足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共同开展低碳技术研发、低碳基础设施建设等区域间低碳项目合作,增强区域低碳发展创新能力和持续发展潜力,使发展建立在高效利用资源、严格生态环境保护、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基础上,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建设美丽中国示范省份提供有力支撑。

助力形成地区示范效应。三明红色文化和绿色生态特征明显,通过试点先行先试、创新驱动,为三明特色产业提升、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保障提供资金支持,充分发挥带头辐射作用,为其他革命老区苏区打造特色样本,形成推广示范效应。

### 三、笃定目标,全力推进试点工作

三明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多次召开常委会、常务会、专题会研究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印发《关于打好“八大攻坚战”推进三明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的实施意见》,将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纳入2022年攻坚战重点推动。成立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组建工作专班,全面协调推进试点各项工作。

邀请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技术专家团队参与《三明市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方案》《三明市气候投融资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并经省、市多个部门专家的精心指导,顺利通过国家审查论证。目前,三明气候投融资试点的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已策划首批气候友好型项目48个,主要涉及森林碳汇、工业节能、可再生能源利用、低碳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等类别,总投资346.04亿元,其中森林碳汇、可再生能源利用等项目已获得金融机构授信贷款57.06亿元。

下一步,三明市将立足三明实际,聚焦发展需求,坚持先试先行,围绕建立“五个一”气候投融资制度,全力推进投融资试点各项任务。力争到2025年,气候投融资政策环境日益完善,高碳产业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著,非化石能源占比持续提升,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森林碳汇能力不断增强,投融资规模持续增加,气候投融资模式不断创新,形成一批革命老区可复制


可推广的气候投融资好的经验和典型案例,为三明生态文明建设、老工业基地转型升级、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活力。

制定一套气候投融资标准体系,充分发挥国家试点特有优势,用好国家金融机构最优惠投融资待遇,制定出台气候投融资产业政策、激励政策、监管机制等配套体系,并衔接省、市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规范气候友好型项目融资和再融资标准,建立损失分担、风险补偿、担保增信等风险管理机制,形成安全长效的气候投融资激励和约束政策机制,积极营造有利于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发展气候投融资的良好金融生态环境。

打造一个气候投融资项目对接平台。对标国家气候投融资项目库,依托福建省金融服务云平台三明绿金专区,内嵌三明气候投融资专区,建立气候投融资项目库平台,推进银企对接,突破气候信息孤岛,实现项目策划、实施、竣工等流程一站式、全方位闭环管理,解决“项目融不到钱”“钱找不到项目”的问题。

储备一批气候友好型项目。策划储备一批绿色低碳、清洁能源、减碳增汇等气候友好型项目入库,不断丰富项目储备,鼓励金融机构对入库项目提供更加优质的金融服务,提升绿色低碳、清洁能源、减碳增汇等项目的投融资占比,缓解气候资金需求和供给矛盾,形成一批气候投融资典型案例。

培育一批气候友好型市场主体。积极推进银行业金融机构设立气候投融资专业机构,为气候友好型项目提供更加精准、优质投融资的金融服务,气候投融资规模持续提升。研究制定企业公开承诺、信息依法公示、社会广泛监督的气候信息披露制度。研究制定金融机构气候信息披露标准和管理办法,规范披露对象、披露形式、披露内容、披露质量、披露周期等要素。

探索一批气候投融资发展模式。谋划设立气候股权投资基金,围绕三明市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项目以及绿色低碳产业项目进行投资;强化碳减排支持工具应用,推进钢铁、水泥、化工等高碳行业企业转型升级,探索发行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激励企业通过技术升级改造和产业多元化转型实现绿色发展目标;积极推进金融机构探索开发转型保险、转型基金等产品,实现转型金融与绿色金融的良性互动、优势互补。

(本文由福建省三明市生态环境局供稿)